

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輔系修習要點

107年05月17日教務會議新訂通過
109年01月15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109年02月06日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109年03月11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111年09月16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111年10月12日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112年02月17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112年03月10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112年04月14日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112年05月17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一、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(以下簡稱本系)為使學生修讀輔系有所依據，係依臺北醫學大學學生修讀輔系辦法訂定「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輔系修習要點」，以下簡稱本要點。

二、 申請輔系修習資格：

- (一)符合本校學生修讀輔系辦法者。
- (二)學士班學生一年級起至該生現就讀學系最高修業年限止(不含延長修業年限)得提出申請。
- (三)配合專業科目之修課需求，申請前須修畢分析化學(2學分)。
- (四)外校學生須經該校同意後始得向本系申請修讀輔系。

三、 申請程序：

- (一)申請修讀輔系之學生應填妥本校學生修讀輔系/雙主修申請表，並檢附在校歷年成績單(含排名)送本系審查。
- (二)經本系審核該生修讀輔系之能力並同意後，再報請教務長核准。

四、 開放名額：每學年至多五名。

五、 修畢本系輔系專業必修科目表者，方可取得本系輔系。

(一)本系輔系專業必修科目表如下：

課程名稱	學分數	課程名稱	學分數
------	-----	------	-----

食品化學	4	食品加工學	2
食品衛生與安全	3	食品品質管制	2
食品工程學 *須修畢食品工程概論(2學分)	3	食品安全與健康講座	2
食品分析 *須修畢分析化學(2學分)	2	食品風險分析	2
食品法規	2		
<p>註：若於原系曾修習上列相似或相同課名之課程，可改修本系課程如下： 食品儀器分析(2學分)、食品毒物學(3學分)、食品工廠管理(2學分)、食品添加物與加工助劑(2學分)、食品產業經營管理與企業倫理(2學分)、食品產業暨生涯規劃(2學分)。</p>			

(二)本系輔系科目中不含實驗及實習課程，亦不安排輔系學生實習課程。

六、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教育部與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七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公告施行；修正時亦同。